

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收到控股股东福建海诚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海诚投资”)函告，获悉海诚投资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长江证券”)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万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海诚投资	是	100	2017-4-7	2018-4-7	长江证券	2.06%	融资

海诚投资将其持有的 1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与长江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，初始交易日为 2017 年 4 月 7 日。海诚投资于 2017 年 4 月 7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了股票质押回购业务，股份质押期限自 2017 年 4 月 7 日起至 2018 年 4 月 7 日为止，质押期间内上述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海诚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 4,855.71 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为 18.68%；其中本次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份为 100 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为 0.38%；海诚投资已累计质押 4,600 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为 17.69%，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94.73%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二日